

访调对接,受伤雇员终获赔偿

通讯员 郑建平

本报讯 近日,在多方帮助下,一起因山核桃采摘引发的人身损害赔偿纠纷顺利进入司法程序,当事人方某依法获得了相应的赔偿款。

去年9月,杭州临安区山核桃开杆采摘,清凉峰镇老许的雇员方某在采摘时不慎从树上跌落,伤势较

重。治疗期间,方某家人与老许因赔偿问题产生矛盾,方某儿子还带人到临安上访。

“我们立即启动了人民调解参与信访问题化解机制,在调解中,还邀请了方某家乡安徽歙县三阳镇方面的工作人员参与其中。”清凉峰镇负责矛盾纠纷调解的工作人员说,首次调解后,

双方达成一致意见,医疗费用各承担50%,待治疗终结后再作一次性协调处理。

今年上半年,方某康复出院,经司法鉴定为二级伤残。清凉峰镇第一时间和三阳镇对接后续调解工作,最终,在临安区法律援助中心的共同参与下,方某依法拿到了相应的赔偿款。

动动手指,线上解决道交纠纷

通讯员 张永祺

本报讯 日前,云和县法院交通巡回法庭运用“浙江移动微法院”微信小程序,成功调解一起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案件。

据悉,此前王某驾驶的重型自

卸货车,与陈某驾驶的无牌号二轮电动车发生碰撞,造成陈某受伤,两车不同程度受损。事后,陈某将王某及其驾驶车辆所属运输公司和保险公司诉至云和县法院。因该运输公司及保险公司均在河南,在浙江无代理点,如按正常程序处理,耗时

耗力耗经费。承办法官与被告方进行电话沟通,介绍了“浙江移动微法院”的便利性及操作方法,各方当事人表示非常愿意通过该小程序解决问题。经多方共同努力,历时2个多小时,该案件顺利通过线上程序予以解决。

行政调解,让养猪户满意致谢

通讯员 包荷丽

本报讯 “多亏调解员做‘和事佬’,我们总算拿到赔偿款了。”近日,在温岭市法院行政诉讼调解中心调解员的努力下,彭某等人满意

地拿到了征地赔偿款。

事情要从2016年说起,因铁路建设需要,彭某等12人的养猪场被当地政府征收,他们对征收补偿不满,一纸诉状将镇政府告至温岭市法院,要求予以相应赔偿。

温岭市法院事后将案件移交该院行政诉讼调解中心进行调解。经过调解员的不懈努力,双方于近日达成和解。

本栏目由温岭市委政法委主办

重温入党誓词



近日,临海市法院第一党支部、白水洋党支部的党员们,在院党组书记、院长张兴军带领下,重温入党誓词,并来到头门港经济开发区、临海市洞港农场,重走垦荒之路。

通讯员 孙浩 王嘉

近日,一辆货车在平阳县昆阳镇凤凰山隧道进口处路段抛锚,引发道路拥堵。平阳交警一中队执勤人员立即赶到现场,将车辆推移至道路一旁的小岔路上,排除险情。

通讯员 杨阳 谢梦洁

“清廉站所”规范“微权力”

通讯员 董若群

本报讯 廉政学习走廊、风险排摸防控展板、廉政公示触摸一体机……温州鹿城区丰门司法所打造的廉政“七小场所”,是鹿城区司法局开展“清廉站所”创建的缩影。

今年以来,鹿城区司法局在丰

门司法所和五马司法所开展“清廉站所”建设工作:即摸清“微权力”家底,逐条逐项梳理司法所人员岗位职责、工作流程等,理清日常工作、执法案件办理中可能存在的廉政风险;排查“微权力”廉政风险点,对司法所长、司法助理员、协理员、专职调解员的岗位职责进行廉政风险全

面排查、梳理;规范“微权力”运行流程,绘制司法所职责中人民调解、社区矫正等重要领域流程图,进一步清晰办事流程。

截至目前,两家司法所确定了风险岗位14个,中、低等级廉政风险点32个,并制定出48条针对性的防控措施。

非法排污被判赔偿环境损失

通讯员 王昆明

本报讯 11月15日,德清县法院公开开庭审理被告人张某某污染环境一案,并对德清县检察院以张某某损害环境为由提起的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合并进行审理,并当庭作出宣判。

经审理认定,被告人张某某非法排放含重金属铜的污水,超过

国家排放标准10倍以上,构成污染环境罪。同时,被告人张某某非法排放污水,造成了生态环境风险及损失,损害了社会公共利益,应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综合其自首情节,认罪、悔罪表现,以及主动预交环境损害赔偿金的情形,当庭判决被告人张某某有期徒刑7个月,缓刑1年4个月,并处罚金10000元,赔偿因犯罪行

为造成的环境损失44546元,支付评估费用7000元,并禁止其在缓刑考验期内从事与排放、倾倒、处置危险废物有关的职业及活动。

该案由德清县法院院长何晓红担任审判长,2名员额法官以及4名人民陪审员组成合议庭共同审理,是湖州地区首例由7人组成合议庭审理的案件。

维护合法权益

通讯员 缪娅薇

本报讯 近日,台州黄岩区法院审结一起土地行政管理案,被入选最高院行政诉讼附带审查规范性文件九大典型案例。该案在审理中发现,温岭市政府制定的两个规范性文件,将“应迁未迁出的人口”及“已经出嫁的妇女及其子女”排除在申请个人建房用地和安置人口之外,与妇女权益保障法等上位法规定精神不符,该院遂作出撤销温岭市政府行政行为的判决。该案例的入选,维护了“外嫁女”及其子女的合法权益,也促进行政机关及时纠正错误,更好地依法行政。

设巡回审判点

通讯员 丁海芳

本报讯 近日,龙泉市法院在小梅镇金村成立窑址保护巡回审判点,打击盗掘古文化遗址犯罪,保护龙泉青瓷文化遗产。

近年来,盗掘青瓷古窑址在龙泉时有发生。2010年以来,龙泉市法院共审结盗掘古文化遗址(古墓葬)刑事案件19件,判决罪犯47人。“金村窑址是瓯江上游最南端的窑址群,古窑址有52处,将古窑保护巡回审判点设在这里,能提高古窑巡回审判的影响力。”该院负责人说。

服务乡村振兴

通讯员 蓝紫嫣

本报讯 近日,景宁畲族自治县法院制定出台了《关于为服务景宁少数民族山区乡村振兴提供司法服务和司法保障的意见》。该意见紧紧围绕乡村产业振兴、人才振兴、文化振兴、生态振兴、组织振兴和乡村治理新体系建设等方面,提出了10条司法服务保障举措,为加快全县美丽环境、美丽经济、美好生活的“三美融合”和民族风情特色园建设,实现绿色发展、乡村振兴,提供了优质司法服务和有力司法保障。

多渠道听建议

通讯员 郑慧嵘

本报讯 为推进机构巡查活动、多渠道征求意见建议,近日,玉环市法院院长董仁喜、驻法院纪检监察组组长马明毅一行,相继走访了市内六家律师事务所。一行人认真听取了律师们对法院司法作风建设、审判执行工作等方面的看法,发放了机构巡查活动征求意见表,欢迎律师们对被巡查机构的工作作风、办案质量、廉洁自律等方面提出意见和建议。下阶段,纪检监察组将对征求到的意见建议进行梳理归纳,督促相关部门整改。

共护生态环境

通讯员 徐璐 徐辉 江心洲

本报讯 近日,衢州市森林公安与检察机关共同就涉林案件开展专题培训班,全市各县区检察干警和森林公安干警共50余人参加了培训。开化县检察院副检察长方旭明作了专题授课。



增进业务探讨

通讯员 张梦瑶

近日,天台县法院召开在线矛盾多元化解平台管理员培训会,来自天台县的40余名管理员参加了此次培训。

